

一个好地方

En plutselig frigjørende tanke

KJELL ASKILDSEN



[挪威] 克亚尔·艾斯凯尔森 / 著 杨稚梓 /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挪
威
现
代
文
学
译
丛

一个好地方

En plutselig frigjørende tanke

[挪威] 克亚尔·艾斯凯尔森 / 著 杨稚梓 / 译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一个好地方 / (挪威) 克亚尔·艾斯凯尔森著; 杨稚梓译.

—上海: 上海译文出版社, 2019.8

(挪威现当代文学译丛)

书名原文: Selected short stories

ISBN 978-7-5327-8062-4

I. ①—… II. ①克… ②杨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挪威—现代 IV. ①I533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9)第135697号

Kjell Askildsen

SELECTED SHORT STORIES

Translated into Chinese from the German

Copyright© Hinrich Schmidt-Henkel, 2009

Copyright© Forlaget Oktober AS

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Oslo Literary Agency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
2019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(STPH)

All rights reserved.

This translation has been published with the financial support of NORLA



图字: 09-2018-696 号

一个好地方

[挪威] 克亚尔·艾斯凯尔森 著 杨稚梓 译

责任编辑/杨懿晶 装帧设计/胡枫

上海译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、发行

网址: www.yiwen.com.cn

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

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90 × 1240 1/32 印张 8 插页 2 字数 130,000

2019年8月第1版 2019年8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7-8062-4/I · 4952

定价: 48.00 元

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,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、摘编或复制
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。T: 0513-83349365

目录

- 1 / 我不是这样，我不是这样
- 13 / 伊丽莎白
- 21 / 一切如前
- 32 / 卡尔·朗格
- 59 / 托马斯·F对众生的最后几幅画像
- 80 / 遥远的荒地
- 90 / 樱桃树上的钉子
- 93 / 我姐姐的脸
- 101 / 塞萨洛尼基的狗
- 108 / 一念解人忧
- 124 / 蚂蚱
- 131 / 看不见的人
- 145 / 一个好地方
- 159 / 相遇
- 173 / 马尔东的夜
- 188 / 英格丽·朗格巴克
- 232 / 鬼牌
- 236 / 马丁·汉森的郊游
- 243 / 整整一生
- 248 / 如此渺小，那么宏大

我不是这样，我不是这样

我走下城东郊一座四层出租公寓里的楼梯；刚才去探望了我大姐，不太愉快，她的麻烦事太多，大多是自己臆想出来的，可即便如此也没好到哪儿去。我一直有点儿受不了她，她呢，对我的评价也不算太高。我去看望她，是因为她真的有一件麻烦事：她摔了一跤，一边的髌骨摔折了。

离开她时我情绪复杂，高兴，是因为可以走了，气恼，因为我不得不向她保证，明天再过来。

就这样，我走下楼梯，下到三层和二层中间时走不动了，因为一位好大年纪的老人正坐在台阶中央。这人和扶手之间摆着一只大口袋，我既然下楼梯时不喜欢没个搭手的地方，就在他背后站定。他好像没听见我，于是过了一会儿，我说道：

“需要我帮忙吗？”

他没反应，因此我想，他要么聋了，要么耳背，就又问了一遍，这回声音大了些。

“不需要，谢谢您，我不用。”

我愣住了，不是因为他说出的话，而是因为这声音似曾相识；听起来

有特点，既低沉又尖锐，还很生动。这嗓音和那人破旧得近乎褴褛的衣衫形成了鲜明对比。

由于这嗓音让我感觉自己应该认识这人，他同样应该认识我，我不禁有点儿要起面子来。我不想求他把口袋拿走，让他看出我变得弱不禁风了，于是我放开扶手，从他另一边走过去。一切顺利，可当我又扶定了扶手、向他转过身去时，我断定自己错了。我从没见过这个人。

或许我显得有点儿惊异，而他又不可能知道原因，更有甚者，因为他从正面比从背面看上去还要惨，又肯定意识到了自己给我留下了多差劲的印象——可能正因如此，他开口时语气中半是倔强半是歉意：

“我住在这儿。”

“这样啊。”

“我只是突然累了。”

我之前当过摄影师，对面相多少有些了解，我观察着他，意识到他这张面孔跟那身破衣裳也不相配。他的嗓音则跟面孔类似，都很生动。

“那，不用我搭把手吗？”我问道，感觉自己必须说点儿什么，因为我一直注视着他，盯得已经有点儿太久了。

“不必不必，还是多谢您啦。”

“那再见吧。”

我走了，不用向他隐瞒自己必须好好抓着扶手的事实。

第二天，我又去姐姐家，毕竟已经说好了，说好了就必须守信用，这方面我有点儿守旧，可大雪纷飞，漫天鹅毛，我很想打个电话告诉她不去了。可我还是去了，她开了门，拄着拐杖，要求我先把雪掸干净。

我不乐意。我说不然我就走了。于是她让开了。我进了屋，把大衣挂起来，把帽子搁在架子上。她走在我前面，一瘸一拐地朝她的沙发椅走去。我在长沙发上坐下。我说，她这儿挺暖和。她没答话，却说，厨房屋顶的灯泡烧坏了。这我可帮不上忙，我很容易头晕。我想对她解释这个，她说谁也不会这样就头晕，那都是臆想出来的。我本可以反驳她，却没开口，反驳也没用。她却不松口，说，头晕有心理原因，像我这种情况，就是因为我从来不敢承担责任。我生气了，站起身来想走。我已经守了信，现在要走了。或许她看出来，或许没看出来，反正她请我从厨房把盛着圣诞蛋糕跟咖啡杯的那个托盘端过来，还有热水壶。我没法儿拒绝，把一套都端进来，摆在我俩之间的桌子上。切成块的圣诞蛋糕上慷慨地涂满了黄油。真想不到，我让了步，说。她听了显得很高兴，让我吃了一惊。她说，那是她亲自烤的，我没底气地说，那我尝尝。结果，说实话，相当好吃。一时间我们两人无话。我望着盘旋在窗外的雪花，思索着我姐姐的人生有什么乐趣，思考了一会儿，得出结论，那就是她极可能什么乐趣也没有，鉴于此，我感觉有必要说点儿友善的话，我一下子变得有些感伤，或许是因为外面的雪和屋里的温暖，可话终究是没说出来，因为我刚要张嘴，她就问，我俩要不要玩局快艇骰子。她问话的语气，像极了一个确信自己十之八九会被拒绝的孩子，尽管我不太爱玩骰子游戏，因为运气的成分太高，听了她的语气，还是没法拂她的意，再说了，我绝对不想走回那漫天飞雪里。她说，计数表跟骰子在柜子里；柜子上方的墙上挂着全家福，一大家子人，人人都挂在那儿，死人活人齐聚一堂，让人看了就心中郁郁。我找到了计数表和骰子，回到

桌子旁，开玩。一连两次，她扔骰子扔得特别随便，一个骰子都滚到了地上，第二次滚到了长沙发底下，我不得不跪下，把它从沙发底下摸出来。我正趴在那儿，她说，我裤子屁股后边都坐白了。我知道，可她这一说我就生气了，我从来不能容忍有人因为生来的亲戚关系就可以不顾体面，这话我也跟她说了。哦，抱歉，她说，声音小得出乎意料，大概是害怕我不玩了吧。我不说话了，因为突然想起了楼道里那个衣衫褴褛的人。昨天回家路上我拿定主意，要问问她那人的事，现在我话都到嘴边了，却还是收了回去，别让她发现我把那人跟我自己的裤子屁股联系到一起。就这样，我把骰子递给她，我们接着玩。我感觉时机差不多了之后，说，我昨天在楼梯上遇到一个和善的老人，不知怎的觉得他有些眼熟，姐姐知不知道那是谁？她不知道说的是谁，肯定是个访客吧。她这单元就住了一个老人，可绝对称不上和善，那人可吓人了，绝对是个流浪汉，叫社会福利局给分了套房。对，对，说的就是他，我说。她睁大眼睛，不满地盯着我，我装作没注意到，问她知不知道他叫什么。拉尔森，她回答到，仿佛受了冒犯似的，要么是延森，反正是相当普通的名字。我觉得她这样有点儿好笑，就说，啧啧，是挺普通一名字，真是可怜人。这话可就过分了，她说。稍稍过了一丁点儿吧，我说。她掷了骰子，一个骰子差点儿又掉到地上。她向我保证，她没假装高贵人，倒是我在这儿扮好撒玛利亚人¹，这骗不过她，我连换个灯泡都不管，要是是一大群吃救济饭的人往我家跑，她倒是想看

1 《圣经》中的一个典故，来源于《路加福音》中耶稣讲的寓言：一个犹太人被强盗打劫，受了重伤，躺在路边。有祭司和利未人路过但不闻不问，唯有一个撒玛利亚人路过，为他疗伤，并出钱送他进旅店。“撒玛利亚人”现多指好心人、见义勇为者。

看。我火冒三丈，必须承认，首先是由于她关于灯泡的那句话，我刚想对她说句毒辣的伤人话，她突然一扭头，泪流不止。她睁着眼睛张着嘴巴哭，哭得令人不安，我很清楚，她这是打心眼里想哭。或许我应该过去安慰她，把手放到她肩膀上，或者捋捋她的头发，可一想到她说我扮撒玛利亚人，我就没动。我就这样坐在原地，六神无主，我根本不知道自己见没见过她哭，反正自打她长大就没见过，无论母亲还是父亲的葬礼上她都没哭，我就没想过她会哭，因此我不明白她为何哭。她就这样哭个不停，或许根本没哭那么久，可我感觉好久，越来越不知所措，最终我不得不问她为什么哭，绝不是因为我想听她的回答，压根儿不是为了答案，而是因为这样她才能止住，让我摆脱这种不知所措的境地。然后，我把这问题提了不止一遍而是两遍之后，她用那种人们哭过之后有时会有尖细嗓音说：我不是这样，我不是这样的。随后她的头往前一沉，什么动静都没有了。我琢磨，怎么这样入睡，多怪。可她不是睡着了，她死了。

之后几天，我往她家跑了好几趟，我是她最近的亲属，必须负责下葬的事，还得收拾她家的东西。其中一回，我在楼梯上又碰见那个破衣烂衫的男人。他正缓慢地上台阶，我走得慢了些，省得离他太近，可他显然已经听到我的动静了，站定下来，可能是想放我过去。他把两只手都放到扶手上，低头看着我。

“啊，是您呐。”他说，好像松了口气。

“您还记得我？”

“当然记得，您住在这儿？”

我在他下面一级台阶上站住，好给他解释情况，他看着我的目光清醒锐利，我不由得想：他在伪装。

我简短概括的叙述结束后，他用寥寥几语表达了同情，然后又说：

“我都不知道她死了。毕竟我还认得她。她很和善。”

“是吗，和善……”我回应道，“这可能就有点儿夸张了。”

“不不，根本不夸张，有次她甚至帮我把一个很重的购物袋拎到了楼上。”

“真的？”我惊讶地问。

“这种事会让人心存感激的，您也知道。”

“即便那本来就是应该的举手之劳。”

“哎呀，那是好久以前了。如今时代变了。我们也得改改习惯。这样才不至于失望，我觉着。”

他向我微微一笑，随后转过身，往前走了。我跟在他后面。他住在姐姐家楼下的公寓。房门上没有门牌。我们道了别，直到我快上完台阶，才听到他撞上门锁的声音。

过了一周，我在路上碰见他，我又去了一趟我姐姐的公寓，当时正好在回家路上。我看到他离我有一段距离，正朝这边过来，他脸色冷漠，没注意到我，直到我站到他面前，向他问好，他才一瞬间显得跟做贼被抓了个正好似的，不过只有一瞬间，之后就露出笑容。我们彼此说了几句不痛不痒的问候话，然后我们跟前的糕点房让我起意，问他肯不肯跟我一起喝杯咖啡。他犹豫了一小会儿，就答应了。店铺内堂宽敞明亮，摆了很多白色圆桌。他没脱下大衣，因此我也没脱。他慢慢地搅着自己

那杯咖啡，尽管既没放奶也没放糖。我憋了一肚子的问题，却不知道该说什么。他开口问，我姐姐是怎么死的。好话题，我们两个都觉得脑溢血这原因大有道理。这种死法唯一不舒服的地方，他开玩笑道，就是时时刻刻都得把房子收拾好，好确信后世绝不会发现自己的秘密，更不要说癖好。我同样玩笑道，这么想就有点儿自命不凡了，于是，他注视着我，挂着或许有些嘲讽意味的浅笑，说：

“可您不会心下把我往狂人那方向归类吧。”

“不，怎么会。”我有些吃惊。

“这么说，您不以貌取人？”他问道，脸上还是那种令我难以看懂的浅笑。我向他保证自己不以貌取人，至少不会以貌取他的人。他疑惑地看着我，我明白自己说得太多又太少了，因此我说，他身上有种东西让我感觉他在伪装。

“您是说，”他说，“我的真实身份不是自己扮演的这个人？”

“不一定，”我回答，“更像是，您和自己的出身决裂，这么说吧，您从某个框架中走了出来。”

这话说得太拙，而且比我的实际意思说得更私密，我感到无比不自在，接下来的沉默尴尬至极。最后，我打算道歉，可他拒绝了，他的模样近乎震惊，他说我真不用道歉，正相反，他才是兜圈子盘问人的那方，再说，我的话大致没错，数年前，他的人生发生了戏剧性的翻转，他也不想对此抱怨，我不要这样想，如果有人问他，那之后他的人生是变好了还是变坏了，他只能回答，不知道，就是变了。

说完了这些实际上什么意义都没有的话，他沉默了。我等着他继续

说，可是再无后话了，既然在我心目中，他是个绝顶聪明的人，他这样毫无目的地不发一言，在我看来，就是要以这种方式结束这个话题。也不知是否无端端地，我感觉自己被谴责了，就没再试图打开话匣子。我们随随便便聊了几句，他就感谢我陪他说话、请他喝咖啡，不好意思，他必须得走了。我们在外边握了握手，就此别过。

不久之后，我跟我弟弟约好了在姐姐的公寓里见面。我很少见他，也不因此难过。他是一个政府部门的法律顾问，挺自鸣得意的一个人。他比我晚到半个小时，比约定的时间晚了二十分钟，尽管为此道了歉，但是那随意的态度显得都有点儿侮辱人了。我忍住不满的情绪，他挂大衣时，我交给他一张家具动产和贵重物品的详细清单。自然，他首先对后一项感兴趣，最关心的是首饰和银器。我之前已经把这一切都分门别类，按相对清楚的顺序摆在卧室窗户之间的一张桌子上，把这跟他说了后，他感到有必要指责我几句，不把贵重物品存在安全的地方，实在是太疏忽了，要知道，没人住的空房子可受窃贼们青睐了。我没回嘴，不想跟他争论。他进了卧室，我进了厨房，好烧水煮咖啡。隔着墙，我听到他开抽屉和柜门的声音，我猜他还翻看了床垫底下，我也搜过。过了一阵子，他进了厨房，问我她是否留下了更私密的物品，比如信件之类的。我说，都在五斗柜里。他过去了，我把咖啡端进屋时，他坐在桌旁，面前是好厚一捆信。他读着信。我自己也读了很大一部分信件，就是母亲写的那些，其中一封被我揣起来了，里面有三句关于我的话。我建议他把信带走，回家再读。他同意了，我进厨房找个塑料袋。这时公寓门铃响了。我听到弟弟去开门。我记不太清塑料袋在哪儿了，找了一会儿。

走到客厅门口时撞上弟弟，说得客气些，他一脸困惑的样子，他说：是找你的。我一开始不懂这是怎么回事，直到他轻声道：你认识他？我才明白来的该是谁，同时愈发不理解弟弟这惊慌甚至惊恐的发问。是他；他站在门口，看上去同样困惑。他说不好意思，刚听到这间公寓里有脚步声，毕竟他就住在正下方那间，他本来以为是我，就我一人，无意打扰，只是想问问，过会儿，等我忙完了之后，能不能去他家喝杯咖啡，不过既然我这儿还有别人，可能很不是时候。我回答说，很愿意过去，他听了仿佛挺高兴。我回到弟弟那儿，他正站在房间中央，一脸疑问地盯着我。

“你认识他？”他问。

“当然认识他。”

“老天啊。”

“收起你那些偏见吧。”我话说得有点儿冲，他却不为所动，接着说：

“他住在这楼里？”

“对，他住在这楼里。”

“加布里埃尔·格鲁德·延森。”

我惊呆了。

“你也认识他？”我问道。

“不认识，上天作证。不过我关注了他的诉讼案。”

“诉讼案？”

“对，诉讼案。可你说了你认识他？”

“关于他的过往，他没讲太多。”

“是啊，可想而知。他弄死了自己的妻子，坐了不知道多少年牢。确实不是个光彩的故事。”

他还讲了一些；显然，他很享受扮演万事通这个角色，可由于他有些蹩脚地嘲讽我跟那人之间的所谓交情（他的原话），我针锋相对，说通常情况下我不会问别人弄没弄死过人的，他们的回答也不会让我决定自己是否喜欢此人。

随后，我们办了此行的正事，一小时后他走了。我清洗了咖啡杯，关上灯，出去后闩好门，接着下了一层，敲响门铃。他接过我的大衣，领我进客厅。这屋子跟我姐姐那间大小布局都相同，不过家具很少。房间正中摆着一张又低又长的桌子，较长的两侧各放了一张单人沙发；其中一张背后立着一台落地灯，灯罩黑乎乎的，灯光将将可以照到几乎光秃秃的墙上。整间屋子看上去就像舞台布局。他请我落座，之后问我，愿不愿意来杯科涅克酒就着咖啡喝；我感激地接受了。我决定，有关听来的那些关于他的事一字不提。他倒好了酒水，问我觉得他家如何。一部分是他语调的缘故，我不由得将他这话看作一个有些许挑衅意味的问题，于是我说，这种斯巴达风格肯定要么是为了迎合他的脾气，要么是迎合他的钱包。这话说得圆滑，他说，接着又加上一句——我感觉这句相当不妥——他平时也不是不愿意孤独。您是说不愿意孤身一人？我问他。对对，他就是这个意思。然而近来，我姐姐去世后，这儿变得太静了，之前他能听到她的脚步声，时不时还能听到厨房里的话音或者声响，这房子很不隔音，现在他什么都听不到了，有时甚至觉得自己不存

在，这让他委实恐惧。我是不是也独居呢？我点点头。恐惧？我问他。对，您知道，如果一切都空寂得如此迫人，那都得站起来来回走动，尽量对虚空说些话，这么说吧，用自己包围住自己，只有这样才管用。他轻啜了一口酒。我不知自己该说什么，我天性不习惯向别人倾吐心事，如果别人向我倾诉，我会感到又局促又尴尬。我让您不自在了？他问。没有没有，我回答，这话或许听上去很有说服力，因为他继续讲他的恐惧。我越来越不舒服。虽然说不出口，不过我猜，我来之前他已经喝了不少，只有这样才能解释，他怎么跟之前几次偶遇给我留下的印象如此不同。后来，当他居然又开始谈论爱情，我决定就此告辞。世上的爱太少了，他说了，我们必须感受彼此之间更多的爱意。尴尬死了。我们指谁？我问，爱又是什么？他只回答了第一个问题。所有人，他说。我耸耸肩，本来也可以不置一词的，但我有必要表个态，再说这个回应态度还是很温和的。您不同意？他问。我说，不，我不同意。他又提起兴趣，想再给我斟上科涅克酒。我礼貌地说，不用了，谢谢，而且不好意思，我得走了，我还有约。不过我没立即站起来，不能让他看穿我，再说我有些过意不去，他毕竟没惹我，只是像个蠢牧师一般胡说了一通而已。就这样，为了向他表达几分友善，我说，但愿很快就能为我姐姐的公寓找到一个买主，省得这份寂静变得太过压抑。哦，那也不会一样了，他说，见我疑惑地盯着他，他又说：您知道，您姐姐在某方面对我很好。是吗？我大感意外。是的，他说，知道传来的是她的脚步声……您大概懂我的意思。我点点头，站起来。这时我的脸处在黑乎乎的灯罩的阴影中，我还在不住地点头，仿佛都听懂了似的，演着一场跟这间舞台似的

房间相契合的哑剧，我脑子里一个理智的念头都没有了。听他在说，跟可以理解他的人聊天真是太高兴了，幸甚至哉，很难遇到这样一个处在同一波长上的人。他帮我穿上大衣，随后我们握手。我走了，下定决心，再不踏进姐姐的公寓一步。

伊丽莎白

一个周日清晨，我从阳台上搬了把躺椅，搬到楼下花园的一隅，旗杆旁边，坐上去读《厄什或无政府》¹。我哥哥和嫂子还没起床。时不时地，我偷偷摸摸地抬头看一眼房子，望向卧室的窗户，可帘子还没撩起来。我读到厄什诱奸亨特因大娘那一幕，她不情愿地放开帘子，他好把她逼进凹室，两人上床，我感觉这近乎强奸的一幕让自己兴奋。我嫂子伊丽莎白此时正好走到敞开的卧室窗户旁，我装作没看到她。

过了一会儿，她喊我进屋吃早饭。就我们两个。她说，丹尼尔头疼。她坐在我正对面，我看着她，比前一晚更觉愉悦，或许部分因为兴奋劲儿还没完全消退。大多数时候，她眼瞅着盘子，寥寥几次，我的目光对上她的，她迅速移开眼光。我对她问这问那，首先是为了驱散这近乎迫人的寂静，问的都是那些可以毫无顾忌地提给自己嫂子的问题，即便自己不到十二小时前刚认识了她，她回答得异常迅速，仿佛每个新问题都是个救生圈似的。不过她继续躲避着我的目光，她越躲，我的目光越肆无忌惮。这一幕让亨特因大娘于凹室中一边抗拒一边屈从的画面浮